**华东师范大学确定发展对象登记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|  | | | 学号/工号 | | |  | |
| 所在单位 | |  | | | 身份（职务职称） | | | |  |
| 培养考察情况  （至少1年） | | | | 于 年 月 日开始接受党组织的培养考察，已满一年，基本符合党章规定的党员条件。 | | | | | |
| 教育培训情况  （至少1次培训，结业证书两年有效） | | | | 于 年 月至 年 月参加 积极分子培训班，基本完成规定的教育内容。 | | | | | |
| 广泛征求  意见情况 | | | 综合党员和群众的意见，普遍同意列为发展对象。  主要优点：      主要缺点和不足：      征求意见负责人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支部委员会（支部大会）意见 | 经 年 月 日讨论研究，该同志被确定为发展对象人选。报上级党组织备案。  党支部名称：  党支部书记签名：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 | |
| 党总支  意见  （专业所在院系党组织意见） |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党委  备案  意见 | **同意，已备案。** 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备注 |  | | | | | | | | |